

2023 年度

福建省三明市清流生态环境局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2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3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五部分 附件	0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三明市清流生态环境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对派驻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负责派驻县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和稽查；

(二)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派驻县环境功能区划以及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的计划、规划，根据建设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权限以及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性质和程度审查、审批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组织开展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三)监督管理派驻县大气、水体和土壤等污染防治工作；

(四)组织开展和指导派驻县污染限期治理、排污申报登记、排污许可证管理和夜间施工许可、固体废物转移许可、危险废物经营许可等工作；

(五)负责组织、协调派驻县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理工作，调查处理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承办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群众信访和举报的查处工作，办理有关环保工作的人大议案、政协提案；

(六)三明市生态环境局、清流县委、清流县人民政府交

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3 个内设机构，其中：
列入 2023 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三明市清流生态环境局	行政单位	5
三明市清流环境监测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5
三明市清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7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三明市清流生态环境局单位主要任务是：我局坚定不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省、市党代会精神，以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决抓好中央、省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全面推进各项工作落实，全县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 环境质量持续优良。截至 11 月，我县城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为 100%，环境空气质量位列全省县级城市第五，同比上升七个位次；辖区内国控断面永安安砂水库下游和安砂水库进口断面水质均值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 类标准；省控断面除安砂水库库心和李家桥 2 个断面达到 (GB3838-2002) III 类标准，其余断面水

质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类标准; 6 个小流域断面除长灌村桥为III类水质外, 其余 5 个断面水质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类标准; 城区和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均达到 II类水质标准, 达标率 100%。

(二)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有效落实。年初制定 13 个乡镇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 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与 13 个乡镇(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签订环保目标责任书, 同时将市下达我县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重点任务分解为可量化、可考核的 70 个具体项目, 明确具体牵头单位和责任单位, 实行每季度调度重点项目进展。根据市下达我县责任书涉及问题以及第三轮中央环保督察要求, 制定了《清流县 2022 年度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通报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方案》《清流县 2022 年市挂牌督办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方案》《清流县生态环境突出问题综合整治攻坚行动方案》《清流县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目标责任书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关于省厅第一专员办到清流县开展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监察现场检查整改方案》、《清流县 2023 年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方案》、《关于福建省生态环境厅第一专员办对清流县开展生态环境监察存在问题整改方案》等文件, 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情况进度实行一月一调度。截至目前, 党政领导生态环境

保护目标责任制各项工作基本完成。

(三) 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工作有力推进。整理形成第一轮、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清单、第一轮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清单、第二轮省例行督察反馈问题清单清流县 2023 年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方案，每月开展清单进展情况调度及佐证材料收集上报工作。根据环保督察要求，完成《清流县关于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回头看整改报告》，并每月完成涉及我县全市突出生态环境问题调度，县政府环保督察问题一月一调度工作。

(四) 机关工作全面开展。发扬“学会弹钢琴”的工作方法，努力做到“几手抓，几手硬”，积极推动党建、意识形态、党风廉政建设、政风行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综治平安建设、禁毒、普法、卫生健康、人才、档案及保密等工作上新台阶。一是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和市局的精神文明建设工作部署，认真研究，制定计划，全面落实好各项精神文明建设任务。二是以强化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和规范排污费征收工作为重点，扎实开展政务公开和民主评议行风工作。并按照公开、公平原则，全面推行“六公开”制度，进一步完善《责任制度》、《审议制度》、《评议制度》、《反馈制度》、《备案制度》等五项制度，逐步建立公正、科学的监督制约机制，从而保证政务公开的真实性，提高政务公开的质量。三是进一步抓好政风行风建设，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

度与监督管理措施，规范行政行为，强化服务质量，提高工作效率，努力转变工作作风。四是进一步强化党建、意识形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禁毒、普法、卫生健康、人才、档案和保密等工作。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三明市清流生态环境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8.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725.8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7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4.77
		十、节能环保支出	763.23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67
		十二、农林水支出	133.9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7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44.56	本年支出合计	1008.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462.85	年末结转和结余	799.23
总计	1807.40	总计	1807.4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三明市清流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44.56	618.75	0.00	0.00	0.00	0.00	725.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78	66.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78	66.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52	4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26	2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77	1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7	1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7	1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35.24	509.43	0.00	0.00	0.00	0.00	725.8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94.09	383.17	0.00	0.00	0.00	0.00	10.92
2110101	行政运行	394.09	383.17	0.00	0.00	0.00	0.00	10.92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60.71	115.33	0.00	0.00	0.00	0.00	145.38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60.71	115.33	0.00	0.00	0.00	0.00	145.38
21103	污染防治	420.94	10.94	0.00	0.00	0.00	0.00	410.00
2110302	水体	4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1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0.94	1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9.50	0.00	0.00	0.00	0.00	0.00	159.5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9.50	0.00	0.00	0.00	0.00	0.00	159.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7	27.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7	27.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77	27.7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三明市清流生态环境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08.17	580.17	428.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78	66.7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78	66.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52	44.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26	22.2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77	14.7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7	14.7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7	14.77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63.23	470.85	292.39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15.85	415.85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415.85	415.85	0.0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84.10	55.00	229.1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84.10	55.00	229.1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8.94	0.00	28.94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8.00	0.00	18.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0.94	0.00	10.94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4.35	0.00	34.35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4.35	0.00	34.35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7	0.00	1.67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7	0.00	1.67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7	0.00	1.67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3.95	0.00	133.95	0.00	0.00	0.00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133.95	0.00	133.95	0.00	0.00	0.00
2136999	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133.95	0.00	133.9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7	27.7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7	27.7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77	27.7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三明市清流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8.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78	66.78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4.77	14.77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509.43	509.43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77	27.77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18.75	本年支出合计	618.75	618.7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618.75	总计	618.75	618.7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三明市清流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18.75	547.49	71.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78	66.7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78	66.7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52	44.5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26	22.2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77	14.7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7	14.7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7	14.77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9.43	438.17	71.2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83.17	383.17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383.17	383.17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15.33	55.00	60.33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15.33	55.00	60.33
21103	污染防治	10.94	0.00	10.94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0.94	0.00	10.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7	27.7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7	27.7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77	27.7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三明市清流生态环境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5.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1.75	30201	办公费	2.4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8.17	30202	印刷费	0.2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75.6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18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34	30206	电费	3.4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67	30207	邮电费	2.8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9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6	30211	差旅费	5.0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3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9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5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7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2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5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5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3			
人员经费合计		512.12	公用经费合计					35.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三明市清流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1.8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7.8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7.80
3. 公务接待费	6	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三明市清流生态环境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三明市清流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1807.40 万元，支出总计 1807.4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38.91 万元，增长 2.20%，主要是 23 年新入编 2 人，调入 1 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1344.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16.05万元，增长62.2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18.75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725.8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1008.1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97.48万元，下降22.7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80.1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512.12 万元，

公用支出 35.37 万元。

2. 项目支出 428.0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618.75 万元，支出总计 618.7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36.67 万元，下降 5.59%，主要是：年初预算的环保执法业务经费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18.7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95 万元，增长 1.30%，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 44.5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32 万元，增长 76.67%。主要原因是 23 年新入编 2 人，调入 1 人，年初预算数增加。

(二)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支出 22.2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66 万元，增长 76.67%。主要原因是 23 年新入编 2 人，调入 1 人，年初预算数增加。

(三)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14.7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7 万元，增长 17.22%。主要原因是 23 年新入编 2

人，调入 1 人，年初预算数增加。

(四) 2110101-行政运行支出 383.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0.35 万元，增长 26.53%。主要原因是 23 年新入编 2 人，调入 1 人，年初预算数增加。

(五) 2110299-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支出 115.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3.35 万元，下降 51.68%。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功能科目分类发生变化。

(六) 2110399-其他污染防治支出支出 10.9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9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功能科目分类发生变化。

(七)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27.7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87 万元，增长 46.93%。主要原因是 23 年新入编 2 人，调入 1 人，年初预算数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

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47.4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12.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5.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1.8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2.75 万元，下降 18.90%。主要原因是年初财政预算数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安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7.8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4.94 万元，下降 38.78%。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预算安排。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7.8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4.94 万元，下降 38.78%。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费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2.19 万元，增长 120.99%。主要是 23

年环保监测、执法检查增加。累计接待 48 批次、34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环保执法业务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2.0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评价，分别是环保执法业务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2.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1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37 万元，比上年增加了 3.82 万元增加了 12.1%。主要原因是：23 年新入编 2 人，调入 1 人，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21.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20.6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21.1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

同金额521.1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其他业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环保执法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三明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清流生态环境局	
项目概况		环保执法业务经费						
主要成效		1. 继续保持辖区空气质量，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 2. 将环保目标责任书中的 61 项重点任务细化分解到 16 个部门（单位）； 3. 攻坚克难，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推进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大攻坚战；加大环境监测、监察能力队伍建设； 4. 加强督促指导，狠抓落实。对责任书重点任务进展情况每季度至少进行一次调度，确保任务时序完成。截止目前，各项工作基本完成。； 5. 严格生态环境监管执法、强化生态环保宣传教育。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0	22.00	22.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00	22.00	22.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环保执法工作所需经费，保证环保执法业务序时稳定开展。			1. 2023 年，根据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结合实际，认真制定我县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并将责任书分解到 13 个乡镇由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与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签订责任状； 2. 扎实推进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任务落实，进一步夯实生态环保“党政同责”、“一岗双责”； 3. 严格生态环境监管执法、进一步强化生态环保宣传教育。 4. 较好地完成了年度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环保执法业务经费	=22 万元	22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保信访投诉当年办结率	≤100%	100	15	1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97%	100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调查	≥98%	98	10	10	提高环境质量，让百姓更满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污染源托管运营监控家次	>3 家次	2	10	6.67	无
		质量指标	水质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无
时效指标		投入时效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6.67		

评价等级	优 (S \geq 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4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环保执法业务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环保执法业务经费

(二) 主要成效

1. 继续保持辖区空气质量，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
2. 将环保目标责任书中的 61 项重点任务细化分解到 16 个部门（单位）；
3. 攻坚克难，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推进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大攻坚战；加大环境监测、监察能力队伍建设；
4. 加强督促指导，狠抓落实。对责任书重点任务进展情况每季度至少进行一次调度，确保任务时序完成。截止目前，各项工作基本完成。；
5. 严格生态环境监管执法、强化生态环保宣传教育。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6.67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环保执法业务经费

(万元)，目标值 22，完成值 22，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重点污染源托管运营监控家次

(家次)，目标值 3，完成值 2，分值 10，得分 6.67。

2、质量指标

1) 水质合格率

(%)，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20，得分 20。

3、时效指标

1) 投入时效

(%)，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环保信访投诉当年办结率

(%)，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5，得分 15。

3、生态效益指标

1)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目标值 97，完成值 100，分值 15，得分 15。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群众满意度调查

(%)，目标值 98，完成值 98，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